

## 基于口语语料的“拜托”新用法分析

牛 彬

提要 “拜托”原是一个敬辞表达方式，但在一些现代汉语口语语料中出现了新的用法：说话人用“拜托”表示对听话人观点或某种事实的否定态度，告诫其不要继续陈述某个观点或做某事。本文详细分析了“拜托”新用法和以往用法的差别，认为这种新用法的产生主要与否定性祈使和说话人如何遵循语用原则有关。

关键词 拜托 语用原则 否定性祈使

### “拜托”の新しい使い方 ——口語資料に基づいた分析——

要旨 “拜托”は敬意を表わす言葉だが、現代中国語の口語資料に新しい使い方が発見された。話し手は“拜托”を使って聞き手の意見或いはある事実を否定し、その主張或いは行動を続けまいと忠告する。本稿では“拜托”の新しい使い方と本来の使い方との相違を詳しく分析し、その新しい使い方の形成は、否定の命令形と、話し手が如何に語用原則に従うのかに関係することを述べた。

キーワード 拜托 語用原則 否定の命令形

### 引 言

“拜托”通常被认为是一种敬辞表达方式。《现代汉语词典》第七版对“拜

托”的释义为“敬辞，委托（多用于托人办事）”，如“有一封信，拜托您带给他”。<sup>1)</sup>但在一些现代汉语口语语料中，“拜托”并不表示敬辞，如：

(1) 窦文涛：李敖说这个马英九挺好看，穿西装挺好看，但他就是穿上短裤和运动背心跑步的时候，我就知道他有女乳症。

梁文道：女乳症？

窦文涛：就是两块胸大肌，有点鼓出来，我觉得我就有点……

梁文道：拜托，人家那是胸肌好不好。

窦文涛：女乳症。反正啊，昨天一晚上没有睡觉。

（凤凰卫视《铿锵三人行》）

在上例中，说话人用“拜托”表示对听话人观点或某种事实的否定态度，告诫其不要继续陈述某个观点或做某事。例句中的“拜托”不表示“托人办事”的意思，与后文的语句在句法上不能搭配。例句中还伴随“女乳症”等表调侃的词语，所以此时“拜托”没有敬辞色彩。由此可见，“拜托”在现代汉语口语中出现了新的用法。本文主要研究“拜托”这种新用法的使用特点和产生原因。为方便论述，本文把表敬辞的“拜托”称作“拜托<sub>1</sub>”，把上述表否定听话人观点的“拜托”称作“拜托<sub>2</sub>”。

以往学者对这一现象已有所观察。朱楚宏（2005）认为这主要是“拜托”色彩义发生变化的结果。他认为词汇的色彩义不如概念义稳定，比较容易发生变化。“拜托”表“恭敬”的肯定色彩在使用中淡化，由此出现表戏谑责备的否定义。但是，朱楚宏没有说明“拜托”的色彩义产生变化的原因，另外从例(1)也可以看出，“拜托”的概念义也发生了变化，此时“拜托”并不表示“委托”义，后面不能加委托对象。

彭吉军和何洪峰（2010）对“拜托”进行了历时分析，认为其经历了“恭敬地托付→委托→请求→祈使语气→否定情态→话语标记”的语法化过程。他们认为“拜托<sub>2</sub>”已变为话语标记，其演变原因是在“拜托+否定小句+后续小句”中语境导致否定小句的脱落，如：

---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纂室编《现代汉语词典》第七版 [Z]，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32页。

- (2) a. 拜托，她那个性子，非剪了我不可。  
b. 拜托，(找女人的事不能让我老婆知道了，)她那个性子，非剪了我不可。<sup>2)</sup>

他们认为例(2)中“找女人的事不能让我老婆知道了”是旧信息，可以通过推理获知，所以可以脱落。彭吉军和何洪峰的分析细致敏锐，但是他们没有说明在什么样的语境下，否定小句可以脱落。根据我们的观察，“拜托”后的否定小句是不能随便脱落的，如：

(3) 抽查检验结果显示，“目前大中型商场和超市”，这是第一个漏洞，请注意，怎么界定大中型商场，中型商场、小型商场跟它的界限是什么。普通的农村或者说很多小城市里的超市是不是也在它说的范畴之内，多少的问号。……接着我们再说，“获得许可证的企业生产的产品”，那么获得许可证的现在其实据我们的记者介绍只有30多家，而没有许可证的，有各种报道、各种数字，有的说近千家，好了，这又是一个可怕的漏洞，……在今天的这个节目里特别提醒，真的拜托，我们的政府有关部门，以后不要出现如此前面有这么复杂的定性，然后又存在巨大漏洞的一个结果，因为结果让人看到了，大家有时候弄不清白，行了，他说没事，真没事，刚才这一系列问号全是事。(中央电视台《新闻1+1》)

上例的划线部分是“拜托”后的否定小句。否定小句的内容在上文已经叙述过，是旧信息，但是如果将其脱落，会导致句意不完整。这说明否定小句的脱落是有条件的。

以往研究的语料主要是基于书面语语料库，但“拜托<sub>2</sub>”主要出现在口语中。本文的语料主要来自中国传媒大学有声媒体文本语料库(以下简称为MLC)，所包含的语料是2008至2013年的34,039个广播、电视节目的转写文本，总汉字数为200,071,896字次。本文在MLC中共搜索到157条具有完整语境的“拜托”的口语语料，其中“拜托<sub>1</sub>”的语料是132条，占总语料的84.1%。“拜托<sub>2</sub>”的语料是25条，占总语料的15.9%。本文将基于这些口语语料，系统分析“拜托<sub>2</sub>”的用法，说明其产生的原因。

---

2) 此例引自彭吉军和何洪峰(2010: 105)。

## 1. “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的区别

### 1.1 词汇和语法区别

“拜托<sub>1</sub>”表示“托人办事”，是一种敬辞表达方式，而“拜托<sub>2</sub>”是表现说话人对听话人的观点或某种事实的否定态度，并常伴随着不满的词语，比如：

(4) 一名代表团官员去洗手间，在里面工作的一位老人拿出一张白纸，拜托他请刘翔和田亮签名。

(5) 据说这回的庆典活动，大方向已经定下来了，那就是由于美国跟法国的英明领导，才让人类取得了二战最后的胜利，……。拜托，稍微有点历史常识的人都明白，二战，欧洲战场上，最主要的历史，除了美国，那就是英国了。至于法国，他是沦陷国，早就国破家亡了。二战后期几次重大战役，美国英国在前头打前阵，他们无非是跟在人家屁股后头，拾个战利品，打扫个战场罢了，你说他能成主导地位吗？

例(4)是典型的“拜托<sub>1</sub>”的用法，句中可以有表敬辞的“请”。例(5)中“拜托<sub>2</sub>”表示对“由于美国跟法国的英明领导，才让人类取得了二战最后的胜利”这一观点的否定态度，句中还伴随这“稍微有点历史常识”、“跟在人家屁股后头，拾个战利品，打扫个战场罢了”的讽刺语句，显示此时“拜托”已不表示一种礼貌用语。

“拜托<sub>1</sub>”与“拜托<sub>2</sub>”在句法分布上也明显不同。语料显示，“拜托<sub>1</sub>”主要出现在兼语式、双宾语和把字句中，“拜托<sub>1</sub>”后可加“给”和“于”等引介与事的介词，如：

(6) 刘三哥，我想明白了。拜托你回复雪岩，等官军一到，撵走长毛，光复杭州，我做内应。(兼语句)

(7) 大哥，趁着他们还没开始制作茶砖，我拜托你一件事，你让他们把所有的茶，全部制成一斤一两的。(双宾语结构)

(8) 我想讲最后一句话，我把孩子们拜托给各位老师们，希望你们把他们照顾好、爱护好、培养好，让他们像玉树一样，长大成为一棵参天大树，谢谢老师们！（把字句）

另外，“拜托<sub>1</sub>”在句中的位置灵活。例(6)和例(8)中，“拜托<sub>1</sub>”分别位于句

首和句中。“拜托<sub>1</sub>”还可以位于句末，如下例：

- (9) 在90岁的老红军许光顺家中，老人深情地对他们说：“我们打江山是为了你们，你们也应该为后代做出贡献，拜托了！”

“拜托<sub>2</sub>”表示制止听话人的某种行为，主要位于句首。在我们搜集到的语料中，只有一例看似是插入句子中间。如：

- (10) 另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我也要提出来，这些演员通通是二线演员，甚至有的是默默无闻。从这部片开发以前，拜托，那个弹吉他男主角我看都没看过。

上例“拜托<sub>2</sub>”位于时间状语后，主句之前。

《现代汉语词典》第七版标注“拜托<sub>1</sub>”为动词。根据郭锐（2002: 185）的研究，现代汉语划分动词的语法标准是可以被“不”或“没”否定、能带宾语、能带时体成分（“了”、“着”和“过”）等。“拜托<sub>1</sub>”均符合上述特征。此外“拜托<sub>1</sub>”还可以重叠、受范围副词和能愿动词修饰、出现反问句中，如：

- (11) 寂寞了，就叫三位表哥陪你去戏、逛街，还有一些亲戚，我也一一拜托过他们，他们会陪你的。
- (12) 你们一定要解决好他们的生活问题，有被子盖，能御寒。另外要让他们过节，拜托拜托，他们实在是太需要帮助了。
- (13) 全面提高技术水平的工作，是不能拜托给哪一位洋教练的。
- (14) 你不是说过，她妈临死，要你好好管教她，一切都拜托给你了吗？

“拜托<sub>2</sub>”均不能出现在上述句子环境中，说明其已不具有动词的特征。

“拜托<sub>1</sub>”的主语和宾语是表人名词，并且没有人称限制。“拜托<sub>2</sub>”一般没有主语和宾语，语料中只在一例中宾语出现了称呼语，如：

- (15) 初步调查情况是，这个疯狂的司机涉嫌酒后驾车。拜托大哥，你开的是比亚迪，又不是碰碰车，这样喝醉酒横冲直撞真是害人害己。

上例中“大哥”是对司机的称呼语，后文用“你”指称司机。

从句子的交际功能类型看，“拜托<sub>1</sub>”可以出现在陈述句、祈使句和疑问句中，如：

- (16) 阿克塞尔罗是芝加哥的一名保险经纪人，前段时间，她拜托一名整形外科医院对自己进行了一番“修饰”，实施化学换肤，还把腹部脂肪

注身到嘴唇和嘴角。

(17) 拜托你们工作效率能再提高些，给死者最后的交代和尊重。

(18) 我可以拜托你两件事吗？

“拜托<sub>2</sub>”只出现在祈使句中。如：

(19) 列位看官，《乡约》有话要问：东西被盗是何心情？（画外音：那还用说，自女娲补天、盘古开天地以来，被盗者，无不火烧火燎、咬牙跺脚，顿足捶胸、心如刀绞。笑声）此话不虚，1911年卢浮宫里头的《蒙娜丽莎》被盗我们感受不深，（画外音：拜托，那时大伙都还没出生呢。笑声）

上例中画外音用“拜托<sub>2</sub>”反驳主持人“《蒙娜丽莎》被盗我们感受不深”的观点。

另外，“拜托<sub>1</sub>”在祈使句末可以与多个语气词搭配。如：

(20) 拜托你们啊，一定要尽快找到那位好心人，把钱还给他！

(21) 小姚，这个项目可以说是公司第二次创业的拳头品种，务必谨慎，全力以赴，拜托啦！

(22) 物资局吗？我找唐科长……啊，你就是老唐，好，吴书记有点事，要拜托你呢。

(23) 一个香张，帮着点一炮吧。拜托了您哪！

(24) 住嘴！算我没志气！拜托你找其他的师兄弟吧！

(25) 老张现在做大官，办事情肯定方便，你去拜托他嘛。

但是在“拜托<sub>2</sub>”的语料中，只有一例出现“啊”，如：

(26) 领导的女儿要结婚了，你收到的请帖你不去送两百，去一个人四百到五百，去两个人就是一千，一桌成本就是一千多，收回来的礼金就上万。他们是怎么说的，他们说拜托啊，我已经送了人家无数次了，现在等到我自己结婚了，我不靠这个机会拿回来吗？

此例的“拜托<sub>2</sub>”位于直接引语句的句首，句末有“啊”。吕叔湘主编（1999: 46）指出位于祈使句末“啊”的作用是“表示请求、催促、命令、警告等”，徐晶凝（2008: 140）认为“啊”的作用是表示说话人对命题信息的确信程度，并且要求听话人做出回应。“拜托<sub>2</sub>”出现在祈使句中，表示告诫听话人不要做

## 基于口语语料的“拜托”新用法分析

表1 “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的词汇和语法区别

	拜托 <sub>1</sub>	拜托 <sub>2</sub>
词汇义	敬辞, 委托	告诫听话人不要继续做某事或陈述某个观点, 非敬辞。
句类	陈述、祈使、疑问	祈使
句型	兼语句, 双宾语结构	独用
在句中的位置	句首, 句中, 句末	句首 (主要)
主语及其人称	可以有主语, 人称无限制	无主语
宾语及其人称	可以有宾语, 人称无限制	基本无宾语, 偶尔出现称呼语
否定	可以否定	不可否定
重叠	可重叠	不可重叠
“了”和“过”	可加	不可
副词修饰	可以	不可
能愿动词	可以	不可
语气词	啊, 吧, 哪, 嘛, 呢, 啦	啊

某事。说话人在“拜托<sub>2</sub>”后加上“啊”，凸显了对自己所要求内容的确定不疑，并要求听话人立即执行说话人要求的行为。此时“啊”带有让听话人听好并遵从的意味。

“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的词汇和语法区别可以用表1显示。

### 1.2 “拜托<sub>2</sub>”的语法性质

从表1可以看出，“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在词汇义和句法分布上差别很大。“拜托<sub>1</sub>”具有典型的动词特点，而“拜托<sub>2</sub>”已不具备动词的特点。彭吉军、何洪峰（2010:106）认为“拜托<sub>2</sub>”是话语标记（discourse marker），但是话语标记是一个语用性质的概念，不是语法角度的定性。

我们认为“拜托<sub>2</sub>”的语法性质是饰句副词。龙果夫（1958:189）曾指出汉语的副词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副词用作整个句子的加语，第二类副词直接属于谓语”。这是从句子位置的角度对汉语副词进行分类。方梅（2017）认为龙果夫所说的第一类副词是饰句副词（S-adverb），语义作用域大于小句；

第二类副词是饰谓副词 (VP-adverb)，语义作用域在小句内。“拜托<sub>2</sub>”主要位于句首，后面一般要有相关句，表示说话人不同意听话人的观点，并且劝阻听话人不要继续某种行为。比如：

(27) 英国政府最近出台了一项规定，说当地凡是卖烤鸭的饭店，不管是中国人开的，外国人开的，烤鸭子的那个烤炉，都不符合安全标准，所以一律不让卖了，除非，除非你那烤炉合格了。拜托，这一条规定，打击一大片啊，英国老百姓爱吃烤鸭的人，没有一千万也得有八百万，当地经营烤鸭的饭店不下上千家，这一条规矩，等于把大伙都给挡在门外了。

“拜托<sub>2</sub>”的语义作用域到“等于把大伙都给挡在门外了”，后接句表示说话人不同意英国政府规定的具体原因。饰句副词与彭吉军、何洪峰所说的“话语标记”在功能上并不矛盾。由于“拜托<sub>2</sub>”主要位于句首，句首位置往往与篇章的组织有关，对后文的评价性语句起到标示作用，这就与话语标记的功能相符合。

## 2. “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的祈使类型：祈愿型和委婉型

“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都可以出现在祈使句中，但是两者的祈使类型不同。“拜托<sub>1</sub>”表示说话人直接对听话人提出了要求，句中可以有“别”、“不要”等否定词，如：

(28) 拜托，别折磨我们这些困难的朋友了！

(29) 我要对中国人说，拜托不要因你们的“爱国心”就拿姚明的健康冒险！我们爱姚明！

“拜托<sub>1</sub>”后面的“别、不要”表示说话人希望对方不要做某事。我们把这种直接向对方提出祈使要求的类型称为祈愿型祈使句。

“拜托<sub>2</sub>”所在的祈使句中不出现“别”和“不要”，我们称其为委婉型祈使句。具体又可以分为两种类型：假性疑问型和另起话题型。

在假性疑问型中，说话人通常会采用正反问和选择问的方式来缓和语气，希望听话人能同意其请求，如：



(30) 台湾新闻我回来看了几天，就是这种小猫小狗，鸡毛蒜皮，充斥着全部的空间。拜托，台湾的电视，咱们争点气好不好。

(31) 正当我这样悲悲切切、唠唠叨叨的时候，一旁看球的老公终于忍无可忍地叫了起来：“拜托，你是看球还是看人呐？”

例(30)中的“好不好”在现代汉语中一般被认为是正反问句末的固定疑问格式。邵敬敏(1990:88)从语用角度，将“好不好、对不对”归附为附加问，认为其语用意义是“征求对方的意见或希望对方予以证实”。这一用法在不同语境中会表现为不同的言语行为。本文认为“好不好”在这里是一种非规约性间接言语行为，委婉地表达一种“要求”，即“不要继续播鸡毛蒜皮的新闻了”。例(31)的选择问并不是真的选择，看比赛当然是应该“看球”，说话人将这一无争议的选项放在选择问中，其目的就是要求对方不要“看人”，要“看球”。

在另起话题型中，说话人并不直接地回答听话人的问题，而是另起话题，如：

(32) 文浩庆幸道，“不说这些了，今晚我请客，咱们庆祝一下平安是福，麦当劳……”营营撇撇嘴，“拜托，你自己享用吧。”文浩无奈道：“好好好，我就放一次血”

在上例中，营营认为麦当劳档次低，不符合对“平安是福”听话人请客的预期，因此没有回应“麦当劳”的建议。听话人要是听出说话人的言外之意，应该也要做出反应，如在例句中文浩听出了营营的不屑，于是做出了反应“好吧，我就放一次血”，同意请说话人一次比较丰盛的晚餐。

无论是假性疑问型还是另起话题型，“拜托<sub>2</sub>”都是表达说话人对某事件的预期结果没有达到理想状态，产生不满的态度。说话人通过使用“拜托<sub>2</sub>”来要求听话人做出某种改变。

### 3. “拜托<sub>2</sub>”的形成原因

“拜托<sub>2</sub>”的产生与听说双方在交际时如何遵循合作原则(cooperative principle)和礼貌原则(politeness principle)密切相关。Grice(1975)提出一套与言语交际相关的原则，他认为言语交际不是杂乱无章的，而是具有一定交

际目的和意图的。为了保证交际能顺利进行，交际双方需要遵守合作原则。合作原则包括四条准则：(1) 质准则 (quality maxim)，要求人们说真话，提供真实信息；(2) 量准则 (quantity maxim)，要求信息量是交际需要的，不多也不少；(3) 关系准则 (relevant maxim)，提供的信息与交际是相关的；(4) 方式准则 (manner maxim)，提供的信息应该是清楚明白的。Grice 指出合作原则是可以被违反的，但是人们为什么会故意违反合作原则呢？这就涉及到礼貌问题。为了弥补合作原则的缺陷，Leech (1983) 进一步提出了言语交际中的礼貌原则，其中包括六条准则：(1) 得体准则 (tact maxim)，减少表达有损他人的观点；(2) 慷慨准则 (generosity maxim)，减少表达有利于自己的观点；(3) 赞誉准则 (praise maxim)，减少表达对他人的贬损；(4) 谦逊准则 (modesty maxim)，减少对自己的表扬；(5) 一致准则 (agreement maxim)，减少自己与他人观点的对立；(6) 同情准则 (sympathy maxim)，减少自己与他在感情的对立。Brown & Levinson (1987) 认为礼貌原则的主要作用是减少说话人对听话人面子威胁的行为。

上文指出，“拜托<sub>2</sub>”是表达说话人对听话人观点或某种事实的否定态度，告诫其不要继续做某事或陈述某个观点。说话人一方面要保证质准则，即说话人不能说假话，但是这样说话人的观点就会和听话人产生冲突。如果说话人采取直接否定对方观点的方式，势必会违反礼貌原则的得体准则和一致准则。因此说话人选择使用“拜托<sub>2</sub>”，不直接说明否定的内容，避免直接伤害对方的面子。另外“拜托”中的“拜”本身就是表示一种礼貌，这样也可以减少对对方面子的损害，并且保证质准则，说出自己的观点。举一个例子来说明：

(33) A：从照片上可以看出华南虎是真的。

B：拜托，那是PS的。

例(33)中B对A的言论提出反对意见，但是说话人并不直接表达“你不要有这个想法，这个想法是错的”的观点，而是利用“拜托”的敬辞色彩减少对听话人面子的伤害，另外也提出自己的观点“这是一张假照片”。

在非对话语句中，“拜托<sub>2</sub>”也可以起到相同的作用，比如：

(34) 不少人总爱讨论中国男足何时能够赶超巴西队一样。拜托，咱先做好自己的事成吗？

上例中说话人不认同“不少人爱讨论中国男足何时能够赶超巴西队”的事实，但是没有表达“不要继续讨论男足何时赶超巴西队了”，这样就不直接损害对方的面子。说话人通过使用“拜托<sub>2</sub>”，希望“咱先做好自己的事情”。其中包括式代词“咱”可以让听说双方站在同一角度，增加双方观点的一致性，符合礼貌原则的一致准则。文中还带有附加问“成吗？”，说话人把自己的观点用疑问的形式表达，有利于减少与对方观点的对立。

彭吉军和何洪峰（2010）指出“拜托<sub>2</sub>”的演变原因是“拜托+否定小句+后续小句”中否定小句的脱落。本文认为否定小句的脱落是为了避免对听话人面子的损害，因为否定小句主要表达说话人对听话人观点的否定内容。但是，“拜托”后的否定小句不是可以随便脱落的。比如：

(35) 她还拜托沈富雄不要替她讲话，因为沈富雄越帮她讲话，她的处境会越来越艰难。

(36) 姚明，如果你真的在乎自己的话，拜托不要用中医。没有任何临床试验证明中医是科学的，把它叫做是“巫术”可能更恰当点。

上述二例的划线部分脱落的话，会导致句义不完整。这是因为“拜托<sub>2</sub>”主要出现在否定性祈使句的句首。例(35)是陈述句，只是说明一个客观事实，句中还可以加入体助词“了”或“过”，句义不会发生改变，可见例句中的“拜托”是“拜托<sub>1</sub>”。例(36)虽然“拜托”在祈使句中，但是在条件复句的主句中。有趣的是，如果将“拜托”改为句首，就可以变为“拜托<sub>2</sub>”，如：

(36') 姚明，拜托，没有任何临床试验证明中医是科学的，把它叫做是“巫术”可能更恰当点。

为何句首位置会影响“拜托<sub>2</sub>”的使用呢？这与句首的语用表达功能有关。Sato（2008）指出祈使句是要求听话人对说话人的要求进行回应，句首位置有利于表现说话人的某种急迫性以及希望听话人满足说话人要求的强烈意愿。“拜托<sub>2</sub>”主要是表达说话人对听话人所言所行或某种事实未达到其心理预期而产生的不满情感，告诫听话人不要继续做某事，因此出现在否定性祈使句中。而句首位置有利于其表达功能的实现。因此“拜托<sub>2</sub>”要位于否定性祈使句句首。

## 结 论

目前在现代汉语词典中对“拜托”的释义只有“拜托<sub>1</sub>”。本文对比了“拜托<sub>1</sub>”和“拜托<sub>2</sub>”的用法,指出两者在词汇义和句法分布存在很大的差异,“拜托<sub>1</sub>”是动词,“拜托<sub>2</sub>”是饰句副词。从表达角度看,说话人用“拜托”表示对听话人观点或某种事实的否定态度,告诫其不要继续陈述某个观点或做某事。“拜托<sub>2</sub>”的产生与否定性祈使句和说话人如何遵循合作原则和礼貌原则有关。现代汉语词典中应该增加“拜托<sub>2</sub>”的义项,使其释义更符合语言使用的面貌。

附记:本研究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18YJC740069)和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8YYC003)研究成果。

## 参考文献

- 方梅(2017)《饰句副词及相关篇章问题》[J],《汉语学习》第6期,pp.3-11
- 龙果夫(1958)《现代汉语语法研究》[M],北京:科学出版社
- 吕叔湘主编(1999)《现代汉语八百词》增订本[M],北京:商务印书馆
- 彭吉军、何洪峰(2010)《说“拜托”》[J],《江汉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第4期,pp.103-108
- 冉永平(2006)《语用学:现象与分析》[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 邵敬敏(1990)《“X不X”附加问研究》[J],《徐州师范学院学报》第4期,pp.86-90
- 徐晶凝(1998)《现代汉语话语情态研究》[M],北京:昆仑出版社
- 袁毓林(1991)《祈使句式 and 动词的类》[J],《中国语文》第1期,pp.10-20
-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纂室编(2016)《现代汉语词典》第七版[Z],北京:商务印书馆
- 朱楚宏(2005)《“拜托”新义的引申理据》[J],《辞书研究》第3期,pp.209-211
- Brown, P. and Levinson, S. C. (1987) *Politeness: Some Universals in Language Usa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rice, H. P. (1975) Logic and conversation. in P. Cole & J. Morgan (eds.) *Syntax & Semantics*. Vol. 3.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pp. 41-58.
- Leech, G. (1983) *Principles of Pragmatics*. London: Longman.
- Sato, S. (2008) Use of “please” in American and New Zealand English. *Journal of Pragmatics*, 40 (7), pp. 1249-1278.

牛彬 Niu Bin 南京師範大學國際文化教育學院講師 專門: 語言類型學 · 漢語教學